城南中学实验课安全管理制度

为了顺利地做好化学实验，保证实验成功，保护实验仪器设备，维护每个师生的安全，防止一切实验事故，特制订本实验室安全操作规程。

一、未进实验室时，就应对本次实验进行预习，掌握操作过程及原理，弄清所有药品的性质。估计可能发生危险的实验，在操作时注意防范。

二、实验开始前，检查仪器是否完整无损，装置是否正确稳妥。实验进行时，应该经常注意仪器有无漏气、碎裂，反应进行是否正常等情况。

三、灯火加热时要注意安全。在酒精灯快烧尽、灯火还没熄灭时，千万不能注入燃料;酒精灯熄灭时，要用灯帽盖灭，不要用口来吹，防止发生意外;不要用一个酒精灯来点燃，以免酒精溢出，引起燃烧。点燃的火柴用完后立即熄灭，不得乱扔。

四、使用氢气时，要严禁烟火，点燃氢气前必须检查氢气的纯度。使用易燃、易爆试剂一定要远离火源。

五、要注意安全用电，不要用湿手、湿物接触电源，实验结束后应及时切断电源。

六、加热或倾倒液体时，切勿俯视容器，以防液滴飞溅造成伤害。给试管加热时，切勿将管口对着自己或他人，以免药品喷出伤人。

七、嗅闻气体时，应保持一定的距离，慢慢地用手把挥发出来的气体少量地煽向自己，不要俯向容器直接去嗅。

八、凡做有毒和有恶臭气体的实验，应在通风橱内进行。

九、取用药品要选用药匙等专用器具，不能用手直接拿取。

十、未经许可，绝对不允许任意混合各种化学药品，以免发生意外事故。

十一、稀释浓酸(特别是浓硫酸)，应把酸慢慢地注入水中，并不断搅拌。

十二、使用玻璃仪器时，要按操作规程，轻拿轻放，以免破损，造成伤害。

十三、使用打孔器或用小刀割胶塞、胶管等材料时，要谨慎操作，以防割伤。

十四、实验剩余的药品既不能放回原瓶，也不能随意丢弃，更不能拿出实验室，要放回指定的容器内。

十五、严禁在实验室内饮食，或把餐具带进实验室，更不能把实验器皿当作餐具。

十六、实验结束，应整理好桌面，把手洗净再离开实验室。